附件2

昭通市2021年考试录用公务员（法检

系统除外）面试候考室管理规定

第一条  严格执行《面试候考室管理规定》，考生、候考室工作人员集中在候考室实行封闭管理，除候考区域工作人员和负责检查考生抽签工作的人员外，其他人员不得进入。

第二条  所有考生在进入候考室时必须接受安检。考生不接受安检的，不得进入候考室；在安检过程中无理取闹、辱骂、威胁工作人员的，视情节给予取消考试资格等处罚，涉嫌违法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。

安检完毕进入候考室后，考生若需取用统一指定存放的物品，必须向候考室工作人员报告，经同意后在候考室工作人员的监督下取用，但仅限于取用药品等必须用品，《昭通市2021年考试录用公务员（法检系统除外）面试安检须知》中规定的考生不能随身携带参加面试的四类物品不得取用。

第三条  候考室工作人员固定管理本候考室考生，负责考生抽签及候考考生纪律管理。

第四条  考生在候考室应遵守秩序，服从工作人员管理，按照指定的候考室和组数候考，不得随意走动，不得进入其他候考

室，不得与其他组的考生混坐，不得大声喧哗。

第五条  违反以上规定的考生和工作人员将根据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